

東區區議會轄下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第五次會議紀要

上述會議已於 2004 年 9 月 23 日舉行，會上討論的主要事項摘錄如下：

I. 東區道路交通安全運動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7/04 號)

委員會通過與東區警區合辦「東區道路交通安全嘉年華 2004」活動計劃，並通過向東區區議會申請 80,000 元撥款，以資舉辦此項活動。

II. 有關：巴士安全事宜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7/04 號)

巴士公司代表解釋，每部雙層空調巴士的構造皆需符合該公司內部一套嚴謹的安全標準及運輸署的規定，而巴士上的玻璃全以強化安全玻璃製成及經特殊處理，可在凝聚撞擊力下擊破和不會留有利邊。運輸署代表也補充，現時法例已清楚規定巴士的逃生路徑，包括太平門的大小、數量和位置等，以及車上通道需經常保持暢通無阻。

多位委員建議運輸署或巴士公司攝製一套有關當突發事故，譬如意外、火警、巴士翻側等發生時的應變措施及逃生方法的宣傳片，並在車上及電視上播放，也要求巴士公司在車上增加有關應變措施和逃生方法的指示圖，以及塑膠手槌的數目。

III. 促北角電車總站安裝電子預告班次告示版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8/04 號)

電車公司代表解釋，電車必須於路軌上行走及不能超越前車，受到路面情況的影響較大，因此較難確定每班電車到達總站的時間，但是百分之九十在北角總站開出之電車，其目的地均是屈地街，而且車長必會把電車前面、側面、後面之三個目的地指示牌調校妥當，讓乘客能得知該電車的目的地。此外，該公司將發展一個中央控制室，並在沿線加裝設備，相信日後電車車務安排和資訊的發放將大為改善。

多位委員認為電車作為一個服務大眾的交通工具，實有必要讓市民知悉班次的時間和目的地，即使基於財政考慮未能加裝電子告示板，亦應設立手寫告示板。有委員更表示，電車公司扼殺了潛在的商機和一個提昇公司形象的機會。因為電子告示板安裝以後，除了顯示電車班次外，更可播放廣告，增加收入。

#### IV. 關注水管及污水系統爆裂後的交通安排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4/04 號)

由於是項議題亦與水務及污水系統工程有關，委員會與工務建設及發展委員會聯席討論。水務署現時已有一套就水管爆裂而設的通報機制，聯絡有關部門、公用事業機構和該署承辦商，務求盡快進行工程。當水管爆裂令食水供應系統受影響，該部門會盡量裝設街喉，否則，部門會安排水車及臨時水缸供市民使用。渠務署接獲事故報告後，除即時到場處理，也會透過通報機制向其他部門及公共事業機構聯絡，索取地下設施的資料，以便盡快進行工程。路政署會視乎情況協助水務署及渠務署採取封路或改道措施。運輸署已有一套為公共交通緊急事故而設的應變措施，包括利用道路監察系統評估影響及應變和啓動緊急事故協調中心等。

多位委員批評水務署在派遣水車前的準備時間太長、水車數目太少、應急水箱容量太少、水管檢查機制未夠緊密、更換老化水管的計劃進度緩慢，和附近樓宇在維修工程進行前完全沒有收到預警或通知。委員建議水務署設立監察水管及預警系統，和標示爆裂的嚴重程度的評級機制。

#### V. 促解答擬在東廊以水馬代替路心石欄的建議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9/04 號)

運輸署解釋並不是以水馬代替東區走廊路心的混凝土護欄，而只是代替在路心用作分隔緊急車輛專用通道的鐵欄。運輸署聯同有關部門從 2001 年開始研究以水馬式分隔欄取代鐵欄，以增加防撞能力，各部門皆滿意測試的結果。運輸署表示，東區走廊中只有近太古城海棠閣部分的路面有足夠闊度安裝此水馬式分隔欄。

多位委員關注水馬的重量、搬動所需的人手及時間、排水方法、防火能力、東區走廊結構的承擔能力和會否產生噪音等。多位委員認同新式水馬比鐵欄更美觀及安全，故要求運輸署研究盡可能在東區走廊其餘地點也安裝此水馬式分隔欄。有委員更擔心這批水馬只可承受時速 70 公里的車輛撞擊，未必足以應付東區走廊的需要。

#### VI. 促改善東廊接駁位的路面安全和噪音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0/04 號)

路政署已在東區走廊多處進行震動及噪音測試，並發現於和富中心至城市花園一段的接駁位噪音情況較為嚴重，故將於 10 月下旬在該路段中兩個接駁位重鋪路面進行測試；若效果令人滿意，部門則會考慮重鋪此段橋面接駁位處的路面。但是，委員建議在上述路段測試結束後，若效果令人滿意，部門應重鋪整條東區走廊的所有接駁位，以減低噪音對居民的滋擾和加強道路安全程度。

VII. 關注近日鐵路交通接連發生事故問題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5/04 號)

多位委員對於地鐵公司及九廣鐵路公司未能派員出席是次委員會會議，表示極度遺憾；更有委員提議譴責兩間鐵路公司，甚至杯葛地鐵公司日後所有提交的諮詢文件。但是，有委員表示地鐵公司的代表在過往的會議中並未受到應有的尊重，故對他們的缺席表示理解。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下列動議及將是項議題撥入下一次會議的議程中：

「東區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對地鐵及東鐵不出席今次會議解答有關問題表示極度遺憾，要求兩鐵出席下次會議解答有關問題。」

VIII. 有關：25 歲以上全日制學生購買地鐵優惠票問題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6/04 號)

委員會通過將是項議題撥入下一次會議的議程中。

IX. 要求在地鐵柴灣站月台增設座椅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3/04 號)

主席同意將此項議題納入跟進事項。

X. 要求地鐵公司降低票價及提供更多車費優惠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6/04 號)

委員會通過將是項議題撥入下一次會議的議程中。

XI. 有關：要求加設小西灣往南區巴士路線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5/04 號)

多位委員認為運輸署應考慮設立更多前往南區的巴士快線，尤其在平日上下班繁忙時間，再增加轉乘優惠計劃，並加強向市民宣傳。有委員建議部門可從問卷調查或不同轉乘計劃的使用量中收集數據，以助考慮加設新路線。多位委員提議開辦從小西灣經港島南岸前往南區的巴士線。

運輸署代表解釋，東區內現時已有多條的巴士及小巴路線，可提供轉乘服務讓小西灣區居民前往南區。部門的政策是盡量避免開辦長程巴士線，而是提供轉乘計劃，以便可令巴士服務所能覆蓋的範圍增加，及減少途經繁忙地區的巴士線。但是她會將委員的意見向巴士發展科的同事反映，以供他們在預備未來巴士發展計劃時考慮。

**XII. 改善康祥街交通環境**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2/04 號)

委員及運輸署代表皆同意進行實地視察，而秘書處已於 2004 年 10 月 25 日安排該實地視察。

**XIII. 改善北角琴行街港運城附近之交通**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8/04 號)

運輸署代表解釋，題述地點並非交通黑點，而交通安排也合符設計標準。該部門將在該彎位前增設「慢駛」地面道路標記和加設雙白線，以進一步加強交通安全程度。委員及運輸署代表也同意進行實地視察，而秘書處已於 2004 年 10 月 6 日安排該實地視察。

**XIV. 要求改善康山道/康安街交界吉之島百貨公司外交通黑點**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62/04 號)

運輸署代表解釋，題述地點並非交通黑點，而交通安排也合符設計標準。該部門將在該交界之彎位前增加「慢駛」地面道路標記，和為面向東面的交通燈加設黑色背板，以進一步加強交通安全程度。警方也十分關注該地點在兩個月內出現兩宗嚴重交通事故，故此除了經常性的道路安全運動外，亦已在該處附近派發傳單及進行一系列宣傳工作，以提醒行人及駕駛人士注意交通安全。警方代表呼籲委員利用本身的地區網絡去勸諭居民注意道路安全和加強他們的道路安全意識。

多位委員建議將該交界之行人過路線移前和擴闊，及加設交通標誌提醒駕駛人士在入彎前必須減速。多位委員促請有關部門關注該地點經常湧現大量宣傳用的易拉架，對駕駛人士及過路行人的視線皆構成重大阻礙。經討論後，委員同意與運輸署和警務處在繁忙時段進行實地視察，以研究改善措施，而秘書處已於 2004 年 9 月 25 日上午 11 時安排該實地視察。

**XV. 公共交通聯絡小組第三次會議紀要**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9/04 號)

委員備悉上述會議紀要。

**XVI. 關注與水管/污水系統工程有關的臨時交通管理計劃工作小組第二次會議紀要**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60/04 號)

委員備悉上述會議紀要。

東區區議會秘書處

2004 年 11 月